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 2023 年 6 月 1 日 以通讯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瑞建先生主持,会议应 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 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及《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决议 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 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针对公司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,公司编制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专项报告》,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鉴证报告。 以上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8日